

#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9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處依據高雄市政府 99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之預算額度，編訂 99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依法辦理電影片映演業、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變更、註銷登記，並依法取締違法電影片映演業、查察錄影節目帶業，輔導有線電視系統業者依法播送節目、廣告及重視收視戶權益，以健全大眾傳播事業發展並與業者意見溝通，促使自律自重，以發揮傳播功能及導正社會風氣。
- 二、加強市政建設及市政績效宣導，透過文字、圖片、視聽、網路之宣導及活動行銷，強化民眾瞭解本府各機關工作之推展；辦理市政信箱、市政建設座談會及輿情蒐集，以廣徵輿論反映，供作施政參考，使市政建設契合民意。
- 三、加強大眾傳播及文化事業人員之聯繫服務，運用電腦設備加速新聞資料之傳送及擴大服務層面，讓民眾亦能掌握市政建設脈動。
- 四、塑造本市之優質都市形象，藉由大型活動及國際性活動的舉辦，型塑高雄特有的城市意象，提高市民國際化程度及市民對城市的榮譽感，並積極建構高雄市在全球化中的城市定位。
- 五、持續推動「高雄畫刊」、「鼓聲市府月刊」、「河港快樂頌電子報」等刊物電子數位化發行，提昇市政刊物閱讀人口數，同時延續世運會綠色城市行銷，漸進採用環保材質出版刊物，此外，配合市政施政重點，結合民間資源，充實創新市政出版品內容，編印「海洋首都中英文雙月刊」及各項市政宣導摺頁、明信片等出版品，適時深入報導本市優質生活環境及城市景觀蛻變，以促進政府與民眾溝通。
- 六、妥善運用高雄廣播電台發揮都會區公共資訊專業電台傳播功能，充實三生有幸之重大市府施政及各類公共服務節目內容，辦理深入社區之各項活動，宣揚活力高雄及健康人生之福利措施，強化為民服務，促進民眾與政府間雙向溝通。

- 七、豐富高雄市電影圖書館館藏之圖書及影片，提供精緻多元之電影資訊，供民眾閱讀、觀賞及研究，方便民眾全方位接觸電影，並舉辦電影欣賞與影像教學活動，協助各機關團體辦理相關研習，增進民眾對電影藝術的認知，培養觀影人口，振興電影事業。並編印月訊、專書及委託學者專家對本市有關的電影藝術進行研究及推廣，促進本市電影藝術活動的發展。
  - 八、配合行政院交通部 99 年度工作執行計劃重點，全面推動酒醉(後)駕車、機車事故及大客車事故防制等三大政策重點，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密集宣導，以籲請民眾遵守交通安全規定，確保生命、財產之安全。
  - 九、吸引國內外影視公司及導演到本市取景拍片，藉由影像加強本市城市意象行銷，並強化高雄拍片網及拍片支援中心功能，具體落實本市經營友善拍片城市之影視產業政策。
  - 十、因應高雄縣市合併議題，有效整合縣市拍片資源，積極發展南台灣影視產業。
  - 十一、整合縣市行銷通路，提昇大高雄國內外能見度與知名度。
- 本處 99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9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2,302 2,302	不含人事費	
貳、新聞行政	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18,012 18,012	不含人事費	
參、政令宣導	一、綜合宣導 二、視聽宣導	18,910 6,381 12,529	不含人事費	
肆、新聞發佈	新聞發布及聯繫與服務	815 815	不含人事費	
伍、編印市政宣導書刊	編印書刊	3,284 3,284	不含人事費	
陸、廣播節目	廣播業務	18,932 18,932	不含人事費	
柒、電影圖書館	電影推廣	55,081 55,081	不含人事費 65,302-10,221=55,081	
捌、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80,956 80,956	含高雄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	
合	計	198,292		

#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9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2,302	
(一) 事務 管理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辦公室環境之清潔及美綠化，提高員工之辦公情緒。</li> <li>2. 推動節能減碳措施，追求永續發展環境</li> <li>3. 加強車輛維護及油料管理，節省能源。</li> <li>4. 加強維護事務機具，使之保持良好狀況，以提升行政效率。</li> <li>5. 加強財產管理與維護。</li> <li>6. 推行辦公室自動化，提昇行政效率。</li> <li>7. 加強文書、檔案管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補充、更新辦公機具及設備。</li> <li>2. 每日安排專人清潔環境工作及經常綠化辦公空間並注意安全維護。</li> <li>3. 督導所屬與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推動綠化、美化工作，保持良好辦公環境。</li> <li>1. 汰換老舊燈具，節約用電。</li> <li>2. 實施午休時間關燈 1 小時，節能減碳。</li> <li>3. 採購環保節能產品，力行減碳措施。</li> <li>1. 督導司機加強平時車輛保養工作。</li> <li>2. 依本府規定各公務車輛採加油卡方式加油，並於次月初以採購卡支付油款。</li> <li>3. 購買油電混合車，節能減碳。</li> <li>1. 適時定期維護各種機器設備，期使行政效率臻於理想。</li> <li>2. 督導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依規定完成各種機件維護，使放映、播音運作正常。</li> <li>1. 建立財產卡登列使用年限，並責由專人使用與保管。</li> <li>2. 加強本處現有財產(電腦、視訊錄放影機、攝影器等機具設備)之使用、保護與維修，期使正常運作。</li> <li>1. 全面建立辦公室資訊自動化環境，降低人為工作疏失，提昇行政效率。</li> <li>2. 加強資訊設備使用率及網路傳輸功能，落實紙張不落地政策。</li> <li>3. 善加利用現有資訊設備建置資料庫，保存各項文件資料，提高查詢時效。</li> <li>1. 賡續推動公文處理現代化。</li> <li>2. 定期清理檔案、借調文卷依限催還。</li> </ol>	2,302	
(二) 主計 業務	強化預算與工作計畫之配合，並嚴格執行預算，同時辦理統計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年度預(決)算之編製、預算控制與執行。</li> <li>2. 依照主計及有關法令辦理會計事務處理。</li> </ol>		

(三)人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行人事公開，貫徹考試用人。</li> <li>2. 賡續推行工作簡化。</li> <li>3. 加強考核管理。</li> <li>4. 加強訓練進修。</li> <li>5. 增進員工福利，舉辦文康活動。</li> <li>6. 貫徹退休、資遣政策。</li> <li>7. 辦理人事行政資訊系統作業。</li> </ol>	<p>本「為事擇人、用人唯才」之宗旨，貫徹考用合一，拔擢優秀人才，升遷獎懲等事項均提人評考績會評議。</p> <p>實施擴大授權，分層負責，建立標準作業程序，增進行政效率。</p> <p>加強出勤管理，厲行行政革新，認真執行平時考核，實施重獎重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遴選適當人員參加與業務有關之講習與訓練，以加強在職訓練，增進工作知能。</li> <li>2. 鼓勵同仁公餘參加進修，對具有發展潛能者，薦送國內大專院校或國外深造。</li> </ol> <p>積極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並策劃辦理各項有益之文康活動，以提倡正當娛樂，調劑員工身心。</p> <p>落實屆齡退休制度，加強退休人員照護，積極處理不適任現職人員，發揮人力功能。</p> <p>提高人事資訊品質，提供選員儲才，培訓人力運用及人事管理之正確參考資料，以達人事管理合理化，作業效率化。</p>
(四)政風業務	<p>落實執行端正政風防制貪污工作，強化興利防弊作為、積極查處貪瀆舞弊、全力執行行政肅貪，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落實執行端正政風防制貪污工作，加強易滋弊端業務稽核及防弊措施之執行。</li> <li>2. 實施各項政風法令教育宣導，藉以提昇員工知法、守法、依法行政之正確認知。</li> <li>3. 配合市府舉辦之「實踐端正政風績優人員」選拔，審慎辦理政風楷模人員遴薦作業。</li> <li>4. 主動調查、發掘不法情事從嚴究辦，並加強違法失職而未達刑責案件之究責議處，藉收行政肅貪成效。</li> <li>5.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發現缺失、迅謀改進；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稽核工作，強化資訊安全管制措施，防範電腦犯罪案件發生。</li> <li>6. 不定期實施公文保密檢查，發現缺失，立即協調檢討改進。</li> <li>7. 加強蒐集處理與本處施政有關之陳情、請願預警資訊，迅探防處作業，妥慎疏處。</li> </ol>
(五)研考業務	<p>加強行政革新工作，落實管考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鼓勵員工就職掌業務工作，研提行政興革建議，對富創新性、可行性具採行價值，簽報獎勵，以提高為民服務品質。</li> <li>2. 針對民意資訊管理系統中有關本處之各項建議案件，均依規定予以列管追蹤，並督</li> </ol>

		<p>促依限辦結，同時將辦理情形登錄於該管制系統。</p> <p>3. 定期辦理公文檢查，對逾限之公文予以稽催並調案分析。</p> <p>4. 彙編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報告及施政績效成果報告。</p>	
<p>貳、新聞行政 出版及視聽 事業之管理 與輔導</p>			<p>18,012 18,012</p>
<p>(一) 出版 事業之管理 與輔導</p>	<p>1. 鼓勵優良出版品參加評選，以提昇出版品水準。</p> <p>2. 加強出版事業輔導工作，以淨化社會風氣、維護善良風俗。</p>	<p>鼓勵轄內優良雜誌、圖書事業及個人暨有聲出版事業其從業人員及對有聲出版工作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團體或個人，提供優良出版品參加行政院新聞局各項評選活動，並向社會各界推介。</p> <p>1.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規定查察出版品刊登色情交易廣告，並對違反該法之報社核處罰鍰。</p> <p>2. 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十三條規定查察違反該法之媒體，並對違反該法之報社負責人核處罰鍰。</p> <p>3. 依據「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辦法」執行出版品分級管理業務。</p>	
<p>(二) 電影 事業之管理 與輔導</p>	<p>健全電影事業，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培養市民對影像文化的興趣。</p>	<p>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辦理電影片映演業之設立、變更登記，並發給設立或變更登記許可證。</p> <p>2. 對申請設立之電影片映演業，依據電影法施行細則附表應具條件之規定，實施現場勘驗。</p> <p>3. 對電影片映演業實施不定期臨場查驗，檢查其是否有遵守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發現違規者依法處分，或函請行政院新聞局依法核處。</p> <p>4. 參加影劇公會各項會議，以瞭解業者反映，溝通觀念及作法。</p> <p>5. 對違規映演電影片之業者，會同警察機關執行取締工作，同時加強電影四級分級制之執行。</p> <p>6. 辦理電影片映演業申請電影片准演執照影本。</p> <p>7. 辦理人民團體申請映演電影之許可。</p> <p>8. 成立電影事務委員會，推動電影相關產業至高雄市設廠營運及拍片，以藉由影片，強化本市都市行銷。</p> <p>9. 協助國內外影視公司及導演至高雄市取景拍片之行政支援事務，並藉由影像傳媒加強高雄城市意象行銷。</p>	

(三)錄影節目業之輔導與管理	健全錄影節目業發展，發揮文化社教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及許可登記。</li> <li>2. 對申請設立之錄影帶業者，審查其資本額、事業所在地之面積、設備，符合規定者經查驗合格後，再發給許可證。</li> <li>3. 輔導業者在獲准設立並領取許可證後，加入公會。</li> <li>4. 舉辦錄影節目帶業者座談會、研討會，瞭解業者意見，溝通觀念。</li> <li>5. 輔導本市視聽製作商業同業公會，發起業者自清自律運動，激發業者共識，以貫徹法令規定。</li> <li>6. 協調業者意見，排解業者間糾紛。</li> <li>7. 對本市錄影節目帶播映業MTV不定期抽檢，並取締違法錄影節目帶。</li> <li>8. 辦理違法錄影節目帶之查察取締工作。</li> </ol>
(四)有線電視業之輔導與管理	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發揮文化教育娛樂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有線廣播電視法施行細則，輔導有線電視業者，合法經營以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li> <li>2. 舉辦業者座談會，瞭解業者意見，並促使業者遵守規定，自清自律合法經營，以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li> <li>3. 賡續辦理查察取締違規(法)之有線電視系統之節目暨廣告，以維護收視戶之收視品質。</li> <li>4. 輔導有線電視業者對附掛之纜線定期整理以維公共安全及市容觀瞻。</li> <li>5. 召開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並核定合理之收視費率，以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益，並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li> <li>6. 召開公共頻道推動委員會，推動鼓勵市民影像創作及受理補助拍攝影片及培育節目製作專業人才，以充實公共頻道的節目。</li> <li>7. 開設免費攝影課程，培養市民影像創作之技能與興趣，並豐富第三頻道(公共頻道)之節目。</li> </ol>
(五)配合輔導活動	促進雙向溝通，提高生活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時舉辦新聞、文化事業負責人座談會、研討會以溝通意見提昇出版品之品質。</li> <li>2. 舉辦本市文藝作家座談會，加強溝通聯繫。</li> <li>3. 辦理電影首映會、特映會等活動。</li> </ol>
(六)協助影視業者至本市拍片	吸引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及創造影視就業機會	<p>推動本市影視旗鑑型產業發展，活絡本市影視文化、觀光休憩等相關產業暨鼓勵國內外影視公司踴躍至高雄拍片取景，藉由影視多元傳媒管道，強化本市城市意象行銷，提昇本市在國際間之能見度及知名度，並促進影視產業升級，吸引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及創造影視就業機會。</p>

(七) 辦理 2008 動漫 祭	辦理提倡本土動 漫創作、文化研 究源頭，培養新 生代，讓高雄充 滿歡樂氣息。	鼓勵漫畫人、物以漫畫中之角色出現，並提供 國內動漫畫、導演、歌手及同人創作同好或社 團等創意激盪，讓同好作品有美好的園地充分 發揮及交流，同時邀請國外優秀及知名畫家座 談，吸引同好，以培養本土動漫畫及創作人才 。	18,910 6,381
(八) 擴充 本市拍片支 援中心設備 功能	本市「拍片支援 中心」為影視從 業人員南下勘景 之討論、聯繫、 協調、審片之藝 文活動空間，將 逐年擴增設備， 提昇輔助功能。	1. 結合本府近年發展影音產業政策，如電影片 製作者至高雄市取景獎勵要點、紀錄城市 影像節目補助要點、拍片住宿補助要點、 電影館高雄市城市紀事影片…等等獎勵或 扶植措施，整體營造本市為「影視文化創 意園區」。 2. 提供拍片協助必要資訊：例如拍片網站、本 市觀光刊物、新興建設提供、拍片資源檢 索、知名景點相關窗口資訊。 3. 提供拍片協助電信設施：提供電腦、傳真 機、印表機以及相關辦公室 OA 設備，作為 劇組臨時聯繫與接洽業務之用。 4. 擴增拍片支援中心相關設備，除提供若干空 間做為劇組南下至高雄拍片短期借放大型 攝影器材、燈具、軌道等設備，以便於本 市拍攝期間勘景使用外，並提供會議研討 室作為劇組相關人員討論、看片使用。	18,910 6,381
參、政令宣導			18,910 6,381
一、綜合宣導			
(一) 辦理 都市行銷 活動	配合市政建設 ，籌劃都市行銷 活動，展現城市 活力	配合市政建設進度及成果，辦理大型都市行 銷活動，廣為推展市府團隊合作市政績效， 同時提供民眾參與市政的空間，營造體育與 文化、建設與觀光並重的海洋首都、幸福城 市特有的活力意象	
(二) 市政建 設座談會	加強市政宣導 ，蒐集有助市政 建設之參考資 料	以城市建設為主題，邀請專家學者座談、或與 媒體合辦新聞宣導活動，廣蒐市政建設資訊及 民意趨向，同時配合本市傳播媒體，加強宣導 ，充分發揮政府與民眾間溝通橋樑的角色。	
(三) 市政 櫥窗	拍攝市政建設 及活動照片，報 導市政建設進 步情形	1. 於公共場所設置市政櫥窗，使市民藉由圖 片瞭解重大市政活動實況。 2. 於國內及國際航空站入境走廊設置燈箱廣 告看板，行銷高雄。	
二、視聽宣導			12,529
(一) 委託 媒體刊播 相關宣傳 主題或新 單元	委託媒體刊播 宣導政令及市 政建設成果。	透過媒體通路刊播相關市政行銷主題，宣傳本 市市政推動成果及城市進步意象	



(二)製作影帶資料檔案	攝製市政活動錄影帶	委請傳播公司錄製市政各項重要活動影帶，除適時提供電視台作為市政宣導資料外，並於電視節目中運用；另外亦於配音剪輯後納為市政視聽資料檔案。	815 815	
肆、新聞發佈 發布新聞及 聯繫與服務	(一)發布新聞	並發布市政活動新聞。	適時發布重大市政活動及市政建設成果新聞，透過電子郵件、多址傳真方式提供本市各大眾傳播單位參考運用，同時上傳市府全球網際網站供大眾瀏覽查閱。	
	(二)記者會	邀請市府各首長就重大事件或突發事件舉行專案記者會或臨時記者會。	為確實掌握時效，遇有重大事件或突發事件，配合相關局處舉行專案記者會或臨時記者會，通知記者採訪報導，使市民瞭解全案經過，並澄清錯誤傳聞。	
	(三)成立議會新聞工作小組	使市民瞭解議會開會情形，及市政建設現況。	在議會開會期間，組成工作小組，針對市長於議會之答詢，發布新聞稿，同時提供對新聞界之服務。	
	(四)每日新聞輯要	蒐集市政建設評論、報導，加強民意輿情之蒐集、分析與反映工作，做為施政參考。	專人剪輯每日報載有關本市之重要訊息，並處理每日與輿情分析，送陳市長、副市長等首長參閱，同時送請相關單位處理，做為施政參考，俾瞭解與順應民情。	
伍、編印市政宣導書刊	(一)建置『高雄電子期刊』入口網站—整合「高雄畫刊」、「鼓聲市府月刊」、「河港快樂頌電子報」三種刊物	因應電子數位化時代趨勢及潮流，透過網路無遠弗屆功能擴大行銷，加強市政宣導，鼓勵市民參與。	1. 「高雄畫刊」電子報以主題導向方式企劃編輯，並加入高雄在地特色、人文藝術、社區關懷等，提昇城市意象及城市知名度。另為滿足非網路閱讀群眾需求，特編印圖文並茂之紙本畫刊以擴大行銷港都高雄。 2. 「鼓聲市府月刊」電子報以本府員工為主要發行對象，透過市政建設及城市發展願景，提供員工發抒意見及市府各單位溝通的管道。 3. 「河港快樂頌電子報」以市政活動、觀光旅遊、藝文展演等資訊為主，加強都市行銷。	3,284 3,284
	(二)發行「海洋首都」中英文雙月刊	以中英文雙語對照方式介紹本市市政建設現況。	1. 為在本市定居或至本市出差、旅遊的外籍人士，提供市政、生活相關資訊。 2. 放置機場、觀光飯店及外賓出入頻繁之定點，供民眾索取。	

(三)發行摺頁、明信片等	針對都市行銷或政策性宣導主題配合編印。	配合市政施政重點，結合民間資源，充實創新市政出版品內容，並適時深入報導本市優質生活環境及城市景觀蛻變，並增進政府與民眾之意見溝通，廣泛分送國內外、各界行銷宣導。	18,932
陸、廣播節目 (一)節目製作	加強宣導幸福高雄之施政措施，充份結合社會資源，製播優良節目豐富民眾生活內涵，導正社會風氣。	<p>1.強化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功能： 舉辦活動深耕社區；邀請市長及各局處首長針對重要市政及輿情反映進行專訪及回應民眾意見；與友台策略聯盟託播市政宣傳帶；強化「行動市府」功能，全方位行銷市政。</p> <p>2.製播優良節目於廣播金鐘獎競賽中爭取榮譽，提昇電台形象及知名度。</p> <p>3.結合各局處資源合作製播市政相關節目，擴大行銷以提昇市政宣導效果。</p> <p>4.配合高雄市重大節慶：如高雄燈會、端午龍舟競賽、夏日高雄、萬年季及高雄跨年晚會等，規劃進行系列報導及辦理配合活動。</p> <p>5.強化公共資訊之提供，並配合防治傳染病、防火、防災、消費、教育、犯罪、預防登革熱等公共安全政策，加強宣導；倡導公民意識、文化高雄及健康城市概念，建立預防保健，愛護生態及節能減碳新觀念。</p> <p>6.整合社會資源，遴選公益團體參與節目製播，提供充實、專業及多元化內容，滿足聽眾需求，提昇節目質感，並強化社會教育功能。</p> <p>7.落實頻道資源共享，與南台灣各縣市政府合作，開闢「發現高屏」、「發現南台灣」及「高雄新風貌」等節目，強化報導南台灣活動訊息。</p> <p>8.製播特定節目，關懷弱勢及小眾： 開闢客語、原住民、關懷外籍勞工、外籍配偶及同志議題節目，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美意；製播常態古典音樂節目及書香節目，提昇並滿足民眾心靈需求；.營造雙語環境，開闢英語學習節目及單元，並與英國國家廣播公司合作每日轉播 30 分鐘 BBC 新聞，與世界接軌。</p> <p>9.轉播議會市政總質詢實況，強化市政行銷及府會互助合作。</p> <p>10.因應颱風及汛期豪雨機動調整 24 小時播音，善盡媒體服務及社會責任。</p>	18,932
(二)新聞採訪	加強新聞報導，充實新聞性節目內容及品質。	<p>1.規劃整點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政、市議會及其他在地即時新聞，提供市民最多最完整的高雄市新聞。</p> <p>2.加強民間社團動態活動之新聞採訪與報導，充分發揮公營電台公共服務角色功能，促進市府與民間社會溝通交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針對民眾關切之在地新聞事件及重大議題，製播深度報導單元。</li> <li>4.加強報導高雄縣市合併各項工作執行情形。</li> <li>5.配合燈會、萬年季、龍舟賽、跨年晚會等各項大型活動，規劃系列報導或現場實況連線報導，加強城市行銷。</li> <li>6.與高屏南縣市政府合作，提供南台灣縣市重要新聞訊息報導，強化聽眾南台灣區域生命共同體意識。</li> <li>7.適時更新新聞編輯及傳送系統設備，提昇新聞編播品質及時效。</li> </ol>	
(三)維護管理	嚴密維護保養機器設備，提昇播音品質，擴大服務範圍及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定期保養維護中央空調系統及大型箱型冷氣機及發電機。</li> <li>2.辦理調頻發射系統高壓供電設備年中、年終電氣檢驗及接地電阻測試。</li> <li>3.辦理調幅發射系統低壓供電設備年度電氣檢驗及接地電阻測試。</li> <li>4.辦理調頻、調幅發射鐵塔年度油漆工程及拉線校正保養。</li> <li>5.辦理收音設備及調頻、調幅發射系統年度保養。</li> <li>6.不定期監測電場強度，了解播音品質並做改善。</li> <li>7.加強調頻及調幅發射系統緊急柴油發電機用油庫存控管，預防風災市電中斷影響節目正常播出。</li> <li>8.購置貯存發射機真空管及維修零件，因應設備故障即時維修，確保系統運作正常。</li> </ol>	
柒、電影圖書館 電影推廣			55,081
(一)充實館藏資料	充實館藏之圖書及影片，以豐富館藏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定期購置有關電影的中、外文圖書雜誌及影片，提供豐富之電影資訊供民眾閱讀、觀賞及研究。</li> <li>2.對館藏之圖書、影片進行編碼，並建置普遍級影片相關資料目錄，以利民眾查詢借閱。</li> <li>3.出版電影叢書，行銷推廣電影藝術與史料。</li> <li>4.購置、審查民眾所捐贈之電影文物，並建置典藏文物資料庫，以供民眾查詢瀏覽及辦理電影文物主題展覽使用。</li> </ol>	55,081
(二)舉辦電影活動	辦理影展活動，以推廣電影文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與其他影展單位合作，規劃影片欣賞、映後座談等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促進民眾對電影藝術有更深層的興趣與認識。</li> <li>2.舉辦戶外「星光場」影片放映活動，鼓勵民眾參與，以推廣電影活動。</li> <li>3.辦理「高雄電影節」，建立屬於高雄在地的特色影展。</li> </ol>	

<p>(三)辦理電影教學研習及發行刊物</p>	<p>藉由研習活動，推廣電影社教工作。</p>	<p>4.結合大專院校視傳相關科系，辦理青年音像創作聯展，建立青年學子作品發表與觀摩的平台，並鼓勵投入影像產業，培育新生代創作人才。</p> <p>1.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本市公教人員及本館志工，辦理主題研習、電影論壇等活動，增進學員相關知能。</p> <p>2.針對本館志工辦理各項電影研習活動，充實導覽文物解說智能，俾能協助參訪者瞭解電影文化。</p> <p>3.辦理電影文化藝術養成講習及資訊自動化訓練，提昇職工、志工專業素養。</p> <p>4.委託學者專家，對本市有關的電影藝術史料進行研究，並將研究成果編列成冊送交各社教機關參考運用，以推廣電影的社教功能。</p> <p>5.編印活動節目月訊或影展主題特刊，加強電影圖書館活動行銷，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p>		
<p>(四)推廣行動電影院社區走透透</p>	<p>讓電影文化活動推廣至社區。</p>	<p>規劃電影文化活動走入社區，深入本市各區里基層巡迴放映電影，以讓電影與生活融合，互動凝聚共識，成為普羅大眾的藝術。</p>		

貳拾肆、新聞處